

# 2023年房地产项目合同计划书(精选5篇)

计划可以帮助我们明确目标、分析现状、确定行动步骤，并在面对变化和不确定性时进行调整和修正。计划可以帮助我们明确目标，分析现状，确定行动步骤，并制定相应的时间表和资源分配。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计划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 房地产项目合同计划书篇一

甲：，身份证号：。

乙：，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作经营项目，总投资为万元，甲方以人民币方式出

资万元，乙方以方式入股。

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由全体合伙人共同承担。

第四条项目盈余按照取得的销售净利润的甲方%、乙方%的比例分配。

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设计单位的各种工作联系（包括协商、签证等）及日常事务。

第八条争议处理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 第九条 违约处理

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害。

## 第十条 协议解除

1、一方合伙人有违反本合作协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2、合作协议期满

3、双方同意终止协议的

4、一方合伙人出现法律上问题及做对企业有损害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第十一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地址： 地址：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地产项目合同范本

房地产开发项目合同

房地产项目转让合同的范本

房地产项目转让合同范本

## 房地产项目合同计划书篇二

委托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

居间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

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双方就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有关居间服务、顾问服务等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土地的转让。

- 1、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把委托方介绍给项目业主，并及时沟通情况。
- 2、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该宗土地项目的前期投资策划及沟通工作。
- 3、居间方应积极努力做好居间介绍，协调有关矛盾，促成委托方与项目业主方签订合资或转让合同。
- 4、居间方应协助项目当事人做好有关部门对项目的技术指标的审批工作，促成项目成功签约。

委托方承诺一旦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签订项目合资或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委托方即应承担向居间方支付服务费的义务。

## 1、居间服务费的标准：

委托方与投资方签订的针对本项目整体合资或转让合同总金额（不论何种形式）的（居间方开具正式合法发票）。

## 2、居间服务费的支付办法：

委托方与项目业主签订合资或项目转让合同，并实际支付土地款项后（包括定金），居间费按该合同签订的具体价格和付款进度同比例支付。

1、如果委托方与投资方在本合同委托期内，未能达成合作协议，没有征得居间方的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应再与该投资方进行协商并签订合作协议，否则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2、如果委托方以相关企业或在\_\_\_\_\_当地成立的子公司及一切转投资公司的名义与（土地项目的业主单位）签订本合同标的物的转让合同，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3、本合同的有效期（委托期）为\_\_\_\_\_天（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计算）。居间方在此期间必须积极推动本项目业主与委托方进行实质性洽谈，并协助委托方和本项目业主达成实质性成交合同。

4、委托期内委托方未能与项目业主方达成协议时，委托方将不支付居间方任何费用。

5、居间方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信息给委托方，如在谈判过程中，委托方发现居间方提供的居间信息中有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时，委托方有权向居间方索取本合同标的物最低成交总金额的居间服务费标准30%的赔偿。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合同。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本协议共贰页，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房地产项目合同计划书篇三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省化州市第四建筑工程公司海南分公司将承接到 ， 总造价约 万元(以竣工事决算为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现行法律、法规关于企业内部承包经营责任制度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工程按时，保质、安全完成，双方就项目承包经营责任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要及时向乙方传达贯彻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上级党政机关系批示、传递市场信息，协助施工队抓好思想，道德和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的教育。协助乙方进行项目经营，编制工程预算书，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追收工程欠款等工作。

二、乙方必须服从总公司和分公司领导，并接受公司的技术指导和质量、安全生产的监督。乙方及时组建配备项目施工技术人员，必须要对在场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教育和对本项目严格要求，组织技术人员进行详细技术交底。做好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的各项资料。

三、乙方必须承担由甲方和建设方或发包方签订的工程合同中各项条款的责任，按图施工，并对经营工程项目负全部经济、法律和质量终身责任。

四、乙方经济上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若该工程项目出现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及人为不可应有的损失，均由施工队承担全部责任(包括经济和刑事责任)。

五、工程款必须汇入公司账户，专款专用，任何人不得挪作他用，该工程若发生有债权、债务等，一律由乙方负责。如工程款没有经过甲方办理手续，恕不确认责任自任。

六、乙方进场施工后，必须按工程进度分期向甲方上缴工程总造价 %的管理费或实际项目利润上缴包干，包干上缴总额为元(未含各项税金和按规定应缴上级有关部门的各项费用)。

七、乙方必须按工程进度分期缴纳总造价 %营业税、所得税，由甲方代扣代缴。

八、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建筑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建筑施工图级的要求进行施工，如承建的工程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等责任(包括刑事责任)，均有乙方负责。如乙方因故意或

过失造成甲方损失的，或有关部门检查通报批评的，乙方除向甲方赔偿名誉损失费，每次叁万元，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九、因乙方故意或过失造成甲方损失而解除本合同的，乙方未交的承包金应全额缴纳，已交的承包金不予退还，甲方并有权采取任何措施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十、如果发生纠纷，由化州市杨梅人民法院处理。

十一、本合同的未尽事宜，由双方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通过平等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房地产项目合同计划书篇四

乙方：\_\_\_\_\_

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总投资\_\_\_\_\_元（其中：征地费\_\_\_\_\_元、开发费\_\_\_\_\_元，建安费\_\_\_\_\_元）。投入资金规模\_\_\_\_\_元，甲方出资\_\_\_\_\_元，预收款\_\_\_\_\_元；

乙方出资\_\_\_\_\_元，预收款\_\_\_\_\_元。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资金占用费按月利率\_\_\_\_\_‰计付，并于每季末月的20日付给出资方。资金的偿还按如下时间及金额执行\_\_\_\_\_，最后一次还款时，费随本清。

3. 财产清  
偿：\_\_\_\_\_。

1. 该项目资金在\_\_\_\_\_行开户管理，双方确认\_\_\_\_\_行有权监督资金使用。

2. \_\_\_\_\_方经济责任由\_\_\_\_\_担保。保证方有权检查督促\_\_\_\_\_方履行合同，保证方同意当\_\_\_\_\_方不履行合同时，由保证方连带承担经济责任。

3. \_\_\_\_\_方愿以\_\_\_\_\_作抵押品，抵押品另附明细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_\_\_\_\_方不履行合同时，\_\_\_\_\_方对抵押品享有处理权和优先受偿权。

甲方（公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公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保证方（公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 房地产项目合同计划书篇五

借款人：\_\_\_\_\_

贷款人：\_\_\_\_\_

借款人因\_\_\_\_\_开发项目，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贷款\_\_\_\_\_万元，期限为\_\_\_\_\_年。根据我国有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当事人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借款合同。

1.1 在本合同中，下列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1.1.1 “银行营业日”指贷款人所在地法定工作日。

1.1.2 “信息日”指每季最后一个月的20日。

1.1.3 “借款人”指依据本合同借用贷款的人，包括其继承人、受让人。

1.1.4 “贷款人”指依据本合同发放、管理贷款的银行，包括经办贷款和空军部队施帐户监管的银行。

1.1.5 “提款期”指借款人依据本合同第6.1条提取贷款的期间，包括推迟提款的期间。

1.1.6 “还款期”指借款人依据本合同第6.7条是还贷款的期间，包括贷款展期的期间。

1.1.7 “宽限期”指允许借款人迟延履行义务而不视为违约的期间。

1.1.8 “项目”指\_\_\_\_\_。

1.1.9 “建设期”指从项目开工之日起至项目完工之日所经历的时间。

1.1.10 “经营期”指项目竣工交付使用开始至结束的期限。

1.1.11 “完工”指竣工报告经有关部门批准，项目交付使用。

1.1.12 “担保性”文件指为了保证本合同的履行而签署的保函、保证书、抵押合同、质押合同等。

## 第二条 借款人陈述与保证

2.1 借款人是依法设立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空军部队体，依法有权订立和履行本合同；

2.4 本合同项下\_\_\_\_\_万元的项目资金按期、足额到位；

2.5 向贷款人提供本项目的其他建设资金的贷款方及其他资金出资方的资金承诺书；

2.6 本合同项下借款人的债务与借款人的其他债务处于平等地位（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2.7 在谈判、签署、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贷款人提供的有关资

料真实、完整、准确；

2.8目前无重大经济纠纷发生。

3.1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总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的贷款；

3.2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只能用于\_\_\_\_\_开发项目建设；

3.3在贷款期限内，借款的实际提款日和还款日以贷款人批准的借据为准，其他记载事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借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4.1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息，确定为年利息百分之\_\_\_\_\_。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利率，并且本合同项下的利率在规定的调整范围内的，则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作相应的调整，无须经借款人的同意。

4.2贷款人在每一结息日内向借款人计收利息。贷款到期，利随本清。

5.1首次提款前，借款人必须向贷款人提交下列文件或办理下列事项：

5.1.1贷款证交由贷款人审核；

5.1.3生效的建设承包合同；

5.1.4生效的原材料供应合同；

5.1.5项目财产保险单；

5.1.6所有依法生效的担保性文件；

5.2首次和每次提款前，借款人须满足下列条件：

5.2.1担保合同合法有效;

5.2.2本合同项下贷款所建项目的资本金和其他筹措资金已按规定的时间足额到位;

5.2.3未发生本合同规定的违约事件;

5.2.4出具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的情况报告及有关的财务报表、资料;

5.2.5按本合同规定向贷款人办理提款手续;

5.2.6已按第7.3条的规定开立帐户。

6.1本合同项下贷款的提款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6.2本合同项下贷款分\_\_\_\_次提取;

6.3贷款人应在借款人办理借款手续后\_\_\_\_个银行营业日内将贷款放出;

6.7借款人要求提前还款的,应于拟定提前还款日\_\_\_\_个银行营业日前向贷款人提交申请,经与贷款人协商同意的,可以提前还款。对于提前偿还的款工面,借款人不能重新借用。

6.8借款人提前还款的,应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利息,与本金并归还。

7.1为保证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的落实,借款人在此不可撤销地委托贷款人根据银行帐户管理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对借款人按第7.3条开立的帐户进行监管。

7.2帐户监管包括:

7.2.1 监督借款人专款专用，对非用于本项目的开支有权拒付。

7.2.2 监督借款人按规定的用款顺序支付款项。

7.2.3 有权以偿债基金帐户直接划拨资金以归还贷款本息及贷款人依据本合同而取得的其他债权。

7.4 贷款人对为实施本合同约定的帐户监管而采取的拒付、限制支出等措施不承担法律责任。

8.1 为保证项目的按期完工和贷款的按期清偿，有关方已向贷款人提供以下担保：

8.1.1 在项目建设期间内，\_\_\_\_\_向贷款人提供资金承诺，保证在发生工程成本超支、不能按原计划成本完成全部工程时，通过各种方式融资、补充资金，直至工程完工(见附件一)。

8.1.2 当项目不能按期完工时，借款人将其所获得的来自于建设承包合同、原材料供应合同以及本项目下其他合同的违约金、赔偿金等所有权益转让给贷款人。

8.1.3 贷款人以依法获得的\_\_\_\_\_项目工程作为清偿本合同项下债务的担保，并承诺该质押担保不因借款人实行承包、租赁、联营、分立、合并、股份制改造、合作等涉及银行债权的产权变动或经营方式调整而撤销。

8.1.4 项目建成后，还款期内贷款本息的偿还，由\_\_\_\_\_向贷款人提供担保，保证在借款人不能按期清偿贷款本息时承担连带责任(见附件二)。

9.1 所作的陈述与保证真实无误；

9.2 承认和遵循贷款人的业务制度和操作惯例及本合同项下的

操作规程；

9.3按照本合同和借据中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

9.4保证资金状况没有发生不利于本合同项下贷款的变化；

9.6借款人应当及时就已经发生或将发生的本合同规定的违约事件向贷款人通报。

10.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拨付应当发放的贷款；

10.2对获悉借款人项目建设、财务收支等情况依法保密。

13.4借款人违反本合同条款的约定，情况严重，致使贷款人认为可能危及贷款安全的，贷款人有权取消尚未发放的贷款，并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不能收回的，视为贷款逾期，并按规定计收利息。

借款人：（签章）\_\_\_\_\_

贷款人：（签章）\_\_\_\_\_

签约时间：\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房地产项目借款合同

房地产项目借款合同